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4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和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A	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88	0079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于2023年2月9日至2023年2月23日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单个基金账户每一开放日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不得超过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自2023年2月24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服热线4006855600咨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ramc.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旗下公募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律规范和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规定，本公司对旗下公募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了年度重新评估。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风险等级按照风险由低到高顺序，依次划分为：低风险-R1、中低风险-R2、中等风险-R3、中高风险-R4、高风险-R5 五个等级。更新后的风险等级自公告日开始执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基金产品风险等级的变化以及对投资者决策带来的影响。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更新后的风险等级公告如下：

一、风险等级一览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风险等级
1	001916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A	低风险（R1）
2	002302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B	低风险（R1）
3	003664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低风险（R1）
4	003665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低风险（R1）
5	002564	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等风险（R3）
6	010570	新沃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中等风险（R3）
7	010571	新沃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等风险（R3）
8	010607	新沃安鑫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低风险（R2）
9	012143	新沃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中等风险（R3）
10	012144	新沃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中等风险（R3）

二、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三、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四、本公司对旗下公募基金的风险等级享有最终解释权。对于处于募集期的公募基金，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官网（www.sinvofund.com）进行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98-9988）咨询详情。各销售机构向投资者推介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时，所依据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结果不得低于本公司作出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

五、《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与基金合同中原有的"风险收益特征"主要考虑基金投资方向等投资要素不同，作为另一套评价体系，其划分标准涉及的评价要素较广，要求基金产品的销售机构充分考虑流动性、到期时限、杠杆情况、产品的结构复杂性、投资方向和投资范围、同类产品过往业绩等多种要素确定产品所属 R1-R5 的级别。故上表中列示的基金风险等级结果与基金合同中的"风险收益特征"可能有所差异。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两套评价体系不同，基金既有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未改变，销售机构在基金销售过程中进行客户销售适当性匹配时应主要参考销售机构最新发布的产品风险等级评估结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关于开放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A	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B	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08	000809	00169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通转换转入、转换转出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23年2月9日起开放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同时暂停本基金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1月6日，大会投票表决时间为自2023年1月6日0:00起，至2023年2月7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2023年2月8日，在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授权的监督员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根据计票结果，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小于在权益登记日本基金基金份额总数的二分之一，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本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二、备查文件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5、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公证书

（2023）京中信内经证字第046[illegible]号

申请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llegible]，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小青，男，1971年10月15日出生。

委托代理人：[illegible]，女，1986年9月[illegible]日出生。

委托代理人：[illegible]，男，1992年3月3日出生。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

申请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申请人"）于2023年1月4日委托本处，向本处提出申请，对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会议计票等有关事宜进行公证监督。申请人向我处提交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等证明材料。

经审查，申请人是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了维护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申请人与该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召开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为了保护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及《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请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就该议案进行表决。我处受理了申请人的申请并指派本公证员具体承办。

申请人经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了召开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具体操作方案。按照该方案，申请人进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的操作过程：

1、申请人就召开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项于2023年1月5日通过有关媒体发布了正式公告，进行了有关信息披露，并确定2023年1月6日为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2、申请人就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分别于2023年1月6日、2023年1月9日在有关媒体发布了提示性公告。

-1-

3、申请人于2023年1月6日起至2023年2月7日17:00向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征集了表决票。

我处对申请人收集、统计有关授权委托、表决票的数据及其统计过程进行了审查，其结果真实有效。

2023年2月8日上午[illegible]，本公证员及公证人员[illegible]对《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的计票会议进行了监督。申请人授权代表统计截止至2023年2月7日17:00止收到的表决票的汇总与计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代表对计票会议及计票过程进行了监督。

经统计审查，截止至权益登记日，该基金总份额共43,393,456.00份，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275,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0.63%。在上述表决票中，对《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表示同意意见的表决票代表的基金份额为275,000.00份，占参加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00%；表示反对意见的表决票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占参加本次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0.00%；表示弃权意见的表决票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占参加本次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0.00%。

根据上述事实，兹证明，本次持有人大会未达到《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条件。

附件：《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公证员 李思蒙

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2023年2月8日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关于持续运作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1月6日，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6日0:00至2023年2月7日17:00止。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的基金总份额为43,393,456.00份。经统计，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275,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0.63%。其中同意票所代表基金份额275,00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00%；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00%。

2023年2月8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3年2月9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东方证券为以下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898	招商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器械ETF
515080	招商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红利
510150	上证消费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ETF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东方证券	www.dfzq.com.cn	95503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关于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1985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2月9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A	申万菱信合利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985	01198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1,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1,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1,000.00

注：1、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2023年2月9日起暂停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1000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金额超过1000元（不含），或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金额超过1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在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和赎回等业务。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暂停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进行查询。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swsmu.com

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5）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宏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申万菱信宏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量化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量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碳中和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沪深300优选指数增强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于2023年2月9日在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wsmu.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68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2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3年2月10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2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2月10日

2.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自2023年2月7日起生效，对于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原则上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为三年，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对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3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之间的区间，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起至目标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足3年，则以目标日期为锁定持有期到期日。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将自2023年2月10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转入或定投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0.01元（含申购费，下同）。在不违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直销机构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元。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机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或其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500万元	1.00%
M≥500万元	每笔100元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基金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4.日常转换转入业务

4.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基金转换时收取。具体事项详见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的日常转换业务说明》。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公司已开通本基金和下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是否支持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及具体转换办法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6321	中欧预见养老2035三年持有（FOF）A
006322	中欧预见养老2035三年持有（FOF）C
007241	中欧预见养老2050五年持有(FOF）A
007242	中欧预见养老2050五年持有（FOF）C
008639	中欧预见养老2025一年持有（FOF）
012282	中欧睿智精选一年混合（FOF）
013381	中欧甄选3个月持有混合（FOF）A
013382	中欧甄选3个月持有混合（FOF）C
013761	中欧星选一年持有混合（FOF）A
013762	中欧星选一年持有混合（FOF）C
013763	中欧星耀优选3个月持有混合（FOF）A
013764	中欧星耀优选3个月持有混合（FOF）C
015352	中欧诚选一年持有混合（FOF）A
015353	中欧诚选一年持有混合（FOF）C
015999	中欧预见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FOF）
013832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C
017685	中欧预见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686	中欧预见养老2055五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注：上表所列基金若尚未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暂无法办理转换转出业务，待该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后将自动开放转换转出业务。

4.2.3 转换业务规则

本基金仅可与本公司旗下上述FOF基金进行转换，不可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进行转换。

转换规则如下：

1）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放期内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视作两个不同的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5）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1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转出该类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该类基金份额在《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或相关公告中约定的最低保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7）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8）转换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的规定。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9）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5.1 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及每期申购金额起点

本公司开通本基金的定投业务不设限制，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是否支持定投业务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本基金每期定投申购金额起点为1元。其他销售机构的最低定投起点金额高于上述规定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

5.2 定投业务安排

（1）在不违反上述规定的前提下，投资者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手续费）按照各代销机构相关规定执行。

（2）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本基金的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3）定投业务的申办、变更和终止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注册登记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事项时，具体变更事项须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3）投资者终止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其他

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定投业务同时暂停，限制大额申购同样适用。

6. 基金销售机构

6.1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栋嘉昱大厦7楼；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上海中心大厦 8 层

联系人：马云歌

电话：021-68609602

传真：021-68609601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zofund.com

6.2其他销售机构

其他销售机构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针对某类份额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公示。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后的第 3 个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 3 个工作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从而逐步降低整体组合的波动性，并实现风险分散的目标。本基金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小，但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九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

自2023年2月9日起，投资者可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华夏景气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景气驱动混合，基金代码：017598（A类）、017599（C类））的认购业务。

自2023年2月9日起，投资者可在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华夏消费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消费臻选混合发起式，基金代码：017719（A类）、017720（C类））的认购业务。

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认购的份额类别以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上述基金的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www.ChinaAMC.com）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2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tgsc.com.cn	95399

投资者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的信任与支持，现与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信财富"）协商一致，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参加泰信财富基金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的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期间

活动时间以泰信财富最新公告为准。

二、费率优惠内容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泰信财富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可享费率优惠。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产品以及具体折扣费率请以泰信财富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泰信财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泰信财富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泰信财富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泰信财富的相关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泰信财富。

2、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的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